

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

104 學年度第7次系所主管會議紀錄(網頁版)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2 月 18 日(星期四)下午1：30

二、地點：生命科學院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陳鴻震院長

紀錄：吳敏鈴秘書

四、出席代表：(詳如簽到單)

五、議案決議及執行情形

案號	內容簡述	決(建)議/結論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案由 1	本院 104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議案，提請審查並排序。(院務會議議案審核)	照案通過，排序如下	生科院	照案辦理
案由 2	建請修正本院獎學金設置辦法，提請討論。(院長交議)	辦法中文版修正通過(附錄)，英文版及申請表授權院辦再配合修正。	生科院	新修訂辦法中英文版暨申請表已於 105.3.10 以興生院字第 1050041 號函公告
案由 3	本院 104 學年第二學期教師傳習輔導對象暨傳授者建議名單，提請決定。(院長交議)	第一學期輔導成效洽悉，原則以受輔導教師通過升等後結束為宜，故第二學期建議名單如下	生科系 生化所 生醫所 基資所	照案辦理
案由 4	新訂「2016 中區 11 校生命科學三分鐘論文預賽辦法」(草案)暨中區初賽作業相關事宜，提請討論。(院長交議)	照案通過。本院聯絡窗口由林舜翔先生擔任，評審委員邀請及相關作業由各系所輪流辦理，輪流順序為生科系→分生所→生化所→生醫所→基資所。	生科院 生科系	照案辦理

案由 5	科技部 105 年度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，提請審議。	生科系張智翔先生及生醫所林聖怡小姐二件申請案，經審核個人資歷均符合科技部規定申請資格，同意推薦。 附帶決議：林小姐個人資料表博士學位取得時間誤植為2005年，請更正。	生科系 生醫所	照案辦理
案由 6	為鼓勵設備汰舊換購節能產品，建請上年度獎勵費補助配合款，提請討論。(管委會提)	(一)同意提撥30萬元補助各單位汰換老舊冷氣之用，除基資所冷氣使用年限尚新，暫無迫切汰換需求，暫緩補助外，其餘生科系補助額度為新台幣12萬元，分生、生化、生醫三所各補助新台幣6萬元。 (二)建請各單位優先汰換已使用10年以上之老舊冷氣，每台補助以一萬元為上限，依上述補助額度自行決定所屬冷氣汰換數量。	生科系	照案辦理
			分生所	照案辦理，並於104學年度第6次所務會議通知各老師汰舊換購冷氣事宜。
			生化所	照案辦理-已於本所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決議確定優先汰換之6台冷氣，已陸續作業中。
生醫所	照案辦理			

		(三)各單位所轄-80℃冰箱，在可行情況下，建議將其溫度調至-70℃，以達省電目標。		
7	本院 105 年度教職員工聯誼活動費使用方案，提請公決。(院長交議)	援例辦理文康活動並授權各單位自行辦理。	各單位	照案辦理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七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2:55。